

- 一、為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階段選課(初選)作業，請同學自 113 年 6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起至 6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23 時止，至本校教務資訊系統網路選課，連線如下：本校首頁→分眾導覽→學生→單一整合登入→教務資訊系統→網路選課。
- 二、依本校排課及選課作業注意事項規定，請同學配合下列事項：
 - （一）學生務必進行每一階段網路選課，並確認每階段之課程。
 - （二）每位同學應選足學期最低學分數，其重（補）修或抵免之課程不計入當學期最低學分（詳閱各系教育計畫之規定）。
- 三、學士班四年制學生依據教育計畫規定選修通識課程，應於畢業前選修「人文藝術」、「社會科學」及「自然科學」等 3 類課程至少各 1 次。
- 四、為符合大學法及本校學則：「大學學分之計算，原則以授課滿 18 小時為 1 學分」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班（90-1、90-2）學生不得選修非畢業班課程，故畢業班

學生若尚有未達畢業門檻之課程，應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。

五、本學期如欲重修及跨選其他學系（含研究所幹部先修教育及幹部教育補修課程，但通識課程除外）課程者，須依通報期限前列印選課清單，並經「授課老師」、「導師」及「系辦公室」（重修者須由原授課老師）核可簽章等程序後，再繳至課務組各期隊承辦人。

六、如有任何問題請詳閱「中央警察大學排課及選課作業注意事項」（已公告於本處網站），或洽課務組各期隊課務承辦人。

（一）研究所博、碩士班：羅區隊長予婷，警用分機：4185。

（二）二技及大一：王編審靜宜，警用分機：4183。

（三）大四、大三及大二：艾助教沛緹，警用分機：4187。

此致

學生、各教學單位、各期隊

教務處（課務組） 敬啟

